



今日金评

地铁上喊“卧倒”，是拿公共安全换流量

在拥挤的地铁上，突然有人高喊“卧倒”，周围乘客顿时陷入慌乱，多名乘客跑动逃生，有不少人跑出了地铁……这一幕，发生于5月17日的深圳地铁7号线上。警方调查发现，原来是有人在地铁拍摄短视频。5月20日上午，深圳市公安局处证实，三名涉事男子已被警方刑拘。（5月20日澎湃新闻）

在地铁上突然听到一声“卧倒”，由此而产生惊惶失措，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事实上，过去有不少公共安全事件就是由于一个极其偶然的因素引发，以旁观者眼光来看，很多导火索可能都是“莫须有”，但这就是群体心理，很多时候受到信息不对称的左右。

“卧倒”事件的起因，是拍摄短视频。当下，短视频迎来了风口期。正如我们看到的，很多人也把当网红拍短视频当作了新的人生梦想。

纵观当前短视频，从与外部世界的关系上讲，可以分两种。一种是封闭的，基本由一个人或者几个人完成，不与外部社会发生链接。还有一种是开放的，把外部世界当成了取景地。前一种，基本上不会对公众造成干扰，只要拍摄的视频不违背法律法规和基本伦理就行。但后一种不同，由于进入了公共空间，公众成为了“群众演员”，很有可能影响公共秩序。

虽然现在短视频很热，但要想脱颖而出很不容易。所以为了能够吸引眼球，有些“拍客”无所不用其极。在公共空间，他们同样表现出了强烈的放纵性。拿这起“卧倒事件”来说，三名涉事男子的意图十分明显，为的就是流量。至于说会不会对其他乘客造成干扰，会不会影响公共秩序，根本就不是他们考虑的。

在目前的短视频平台上，有着大量以公众为“角色”的短视频，它对于公众生活和公共秩序的

干扰同样处于“风口期”。无论是走在大街上，还是坐在餐馆里，几乎在每个空间，都很有可能被拍入视频，上传到公共平台被人当猴子一样看。包括一些户外直播，直接把公众生活，包括一些不想为人聚焦的生活细节，通过镜头放大出来。法律规定，未经本人同意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拍客”们基本都有着商业诉求，这算不算一种侵犯肖像权？目前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和关注，都远远不够。

过去我们曾讲，已经迎来了一个摄像头无处不在的时代，现在又叠加了一个镜头无处不在的时候。摄像头的存在，是为了公共安全，而且形成了规范，但镜头的大量出现，却是一种商业行为，基本处于一种野蛮生长状态。现在，已经到了讨论短视频的拍摄伦理问题。如果不能达成共识，我们终将深受其害，一不小心就会成为“误入”别人镜头中的猴子。

毛建国

医院来信

医院自制“小药”何以藏下贩药大猫腻

近年来，“肤乐霜”“维E乳”“润喉清咽合剂”“创伤乳膏”等北京各大医院配制药剂因价格低、疗效好，被消费者追捧为“明星小药”，致使销售紧俏，一些人看准商机，通过网络社交平台大量发布广告，销售“明星小药”。近日，北京市公安机关与行政部门展开行动，揭开了倒卖“明星小药”背后的黑色利益链。（5月20日《北京青年报》）

网上倒手买卖医院自制的特色小药品，是近年来比较常见的一种现象。但要看到，此前多是小打小闹，没有形成规模。此次却不同，一条黑色利益链已经形成，由于涉及药品很多，波及范围很广，以至于公安机关与行政部门不得不开展一次专项打击整治行动。

必须看到，与上市药品相比，医院自制的“明星小药”数量很有限。因此，要想大批量获得这类药品，着实存在不小的难度。但另一方面，这次药贩子针对“明星小药”闹出了很大的动静，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明星小药”里可谓藏下了大猫腻，这一小一大形成鲜明的反差，药贩子是如何做到的呢？

药贩子大量收购“京医通”等就诊卡，然后再持卡到医院开药，这种做法是“明星小药”的主要来源之一。问题在于，持不属于自己的就诊卡看病，这样操作就会存在人卡信息不相符的现象，只要医院对人卡信息进行对照，就很容易发现其中的猫腻。这说明，相关医院的实名制看病形同虚设。

“小药”藏得下大猫腻，除了药贩子精明狡猾之外，其它原因同样应该引起重视。药贩子为了利益敢于冒险，对他们的打击只能治本，难以起到持续的效果，号贩子的顽疾难治，正是出于这一原因。当前，成规模地倒卖“明星小药”的现象还比较少见，但假如仅仅局限于打击药贩子，而不注重堵塞其它漏洞，“明星小药”就可能走向紧缺货源的老路。

倒卖“明星小药”的药贩子需要得到打击，但为他们提供便捷的民众，也应该得到教育和约束，如此方能做到釜底抽薪，让药贩子既失去货源又失去市场需求。此外，看病实名制等漏洞也应堵牢，药贩子无法到医院违规开到药品，“明星小药”就难以成为牟利工具。

罗志华(医生)

法官说法



惩罚报假警者容易 修复社会秩序很难

5月20日，周口男婴丢失事件出现反转，记者从事件核心知情人处获悉，男婴丢失系家庭矛盾引起的闹剧，整个事件由女方策划并自导自演。目前参与策划者多人被拘留。（5月20日《新京报》）

该事件的大反转，无疑让很多人惊掉下巴并为之愤怒。

在互联网时代和“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的惯性下，一些小孩失踪、疫情爆发等信息无疑比长了翅膀还快，迅速通过网站、微信、微博、短视频平台等传播全世界，并引发公众尤其是事发地居民的恐慌，导致看到相关信息的人对整体社会治理和治安水平产生合理怀疑。并有可能导致社会动荡，以致于有关部门需耗费大量人力、物力、财力“侦破案件”，修复社会秩序。

从这方面来讲，人们在网络上的一言一行都应有凭有据，尤其不该捕风捉影，信口雌黄。对此，根据刑法有关规定，编造虚假的险情、疫情、灾情、警情，在信息网络或者其他媒体上传播，严重扰乱社会秩序的，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具体到“周口男婴失踪”事件上，因为家庭矛盾，女方策划并自导自演了整个事件。且在警方及社会各界已经介入的情况下，依然隐瞒真相，以致酿成重大警情。目前，参与策划的多人已被拘留，但想短时间修复社会秩序，很难。

此事件中，行为人最大的恶在于，其不仅极大浪费原本就紧张的警力资源和公共资源，引发居民恐慌情绪，导致社会秩序混乱，更严重伤害人们救助、帮助弱者、求助者的朴素善良感情，加剧社会冷漠和不信任感。期望相关部门在查明真相后依法追究虚假警情策划和制造者的法律责任，以形成警示，让原本就紧张的警力和公共资源不被无端浪费，原本就脆弱的社会信任感不被肆意透支。

史洪举(法官)

不吐不快

“蒜来蒜去”，菜农增收不能靠天赐

在北京新发地市场的大蒜交易区，听到记者关于今年大蒜价格是否上涨的问题，批发商表现出“这还用问”的神情。事实上，在北京丰台区的两家大型超市，其中一家蒜头（干蒜）标价6.99元/斤，另一家则按袋计费，袋装5个蒜头的标价5.9元/袋。（5月20日《每日经济新闻》）

5个蒜头5.9元，折算下来，一头蒜1.18元。今年蒜价之高企，由此可见一斑。难怪有网友调侃说，“家里有矿不如家里有蒜”。

谷贱伤农，蒜贵会让蒜农乐开颜吗？理论上是这样，现实却未必如此。事实上，因为近两年大蒜的价格相对较低，去年春夏之交一度还出现“卖蒜难”的现象。

从“蒜你狠”到“没蒜准”，在暴涨与暴跌之间，消费者固然一脸蒙圈，蒜农更是没捞到什么好处。更重要的是，这种涨跌交替的过山车现象，亦为游资长袖善舞提供了作妖的空间。这就有点像最近大热的“苹果自由”话题一样，消费者的抱怨甚至惊动了国家统计局，其发言人在5月15日上午回应称，鲜菜鲜果价格上涨，明显是受极端天气等季节性因素的影响，这种季节性的短期冲击不具有持续性，鲜菜鲜果价格上涨不会持续在高位。大蒜也是这样，从更长时间段来看，这种时令蔬菜显然不会“持续在高位”，但市场自发性的弊端却在这波涨价潮中暴露无遗，这未免叫人感慨：农业产业化的口号喊了这么多年，蒜农发财致富怎么还像是赶在市场的屁股后面赌博一样呢？

现实是明摆着的，蒜农总是追着市场跑，而市场总是躲藏，结果就是“互爱互伤”。

那么问题就来了，在这个追与躲的游戏中，对农业产业化负有指导责任的地方农业部门呢？这个问题当然可以化为更具体的追问：一是在这个大数据时代，大蒜产销的数据为什么不能及早抵达农户手上？靠天吃饭的粗放种植何时是个头？二是规模经营与产业化经营为何迟迟成不了气候？租地要钱、蒜种要钱、化肥农药要钱、浇水施肥要钱、种植采摘要钱……在人力成本急剧攀升的今天，大蒜等农产品抗风险的能力似乎越来越弱。想问一句，卖不掉的大蒜为什么不能成为下一轮行情之前的存量呢？这就涉及到仓储及策略等一系列专业化考量。

解决这个问题，云南等地的“多多果园”等固然是实践探索，但除了头部平台的企业社会责任，更重要的还是订单式生产、合作化管理、数据化经营。成本降下来、服务提上去，散户蒜农才有可能对抗天气等不确定的变量，在波诡云谲的市场兑现劳动的幸福与尊严。

一句话，菜农增收不能靠天赐，面对“蒜来蒜去”的变局，亟待职能部门的系统性作为。

邓海建



三江快评
有态度
有温度
有力度

投稿邮箱:

jinbaopinlun2012@126.com